

昆明医科大学校长办公室

关于召开昆明医科大学新一轮本科教育教学 审核评估动员大会的通知

各部处室、学院、附属医院、中心、实践教学基地：

根据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实施方案（2021—2025年）》（教督〔2021〕1号）和云南省教育厅《云南省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实施方案（2023—2025年）》（云教发〔2023〕23号）精神和要求，学校将于2024年10月接受新一轮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简称“审核评估”），为做好审核评估工作的全面动员和工作部署，学校研究决定，近期召开学校新一轮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动员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时间

2023年10月25日（星期三）上午9:00

二、会议地点

审核评估动员大会以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形式召开，线下主会场设在呈贡校区学术交流中心第一报告厅，各相关教学单位人员参加线上分会场会议。

三、参会人员

（一）主会场

- 1.学校全体党政领导；
- 2.学校第十一届教学督导委员会主任委员和副主任委员、6个教学督导组组长；
- 3.学校各职能部门和直属单位主要负责人；
- 4.各学院和直属附属医院党委书记、院长、分管教学工作的副院长、分管学生工作的副书记、学生党总支书记、教学办主任、学生办主任、专业主任；
- 5.非直属附属医院党委书记、院长，分管教学工作的副院长、教学和学生管理部门负责人；
- 6.承担教学任务的部分教学医院、实习医院分管教学领导和教学管理部门负责人；
- 7.部分专业实践教学基地分管教学领导、教学管理部门负责人；
- 8.部分承担教学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负责人；
- 9.教师代表、学生代表。（详见附件1）

（二）分会场

- 1.各学院（部、中心）未到主会场的系（教研室）主任、教学秘书；
- 2.附属医院未到主会场的教研室主任、教学秘书；
- 3.承担教学任务的教学医院和实习医院教研室主任、教学秘书；
- 4.未到主会场的相关专业实践教学基地分管教学领导、教学管理部门负责人、相关业务科室主任。

四、会议主要内容

昆明医科大学新一轮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动员部署和工作安排。

五、有关要求

(一) 请各单位参会代表提前妥善安排好工作和交通，按时参会，原则上不得请假。

(二) 请各单位将参会回执于2023年10月23日(星期一)下午16:00前通过办公自动化报至教务处部门帐号或发送电子邮件至邮箱(liurui@kmmu.edu.cn)。

联系人：陈有华(13888624878)、苏斌(13888753684)、刘锐(15877930293)。

(三) 参会代表在2人以上的单位请指定1人作为会议联系人，具体负责本单位的参会回执(见附件2)报送、统一办理报到、领取会议材料等工作。

(四) 各地州(市)参会代表会议期间由学校统一协助安排食宿，于10月24日(星期二) 14:00-20:00到学校呈贡校区国际交流中心大堂报到。

(五) 请各参会单位代表于10月25日(星期三)上午8:20到学校呈贡校区学术交流中心一楼大厅报到。

(六) 请全体参会人员于会议当天提前十分钟入场就座，遵守会场纪律。

(七) 会议当天学校统一安排在校工餐厅自助午餐，如参会代表有民族饮食习惯者请在参会回执中注明。

(八) 请各分会场于10月24日下午16:00前做好系统调试准备，各教学单位在10月25日8:50登录网址<https://v.kmmc.cn> 参

会，如遇技术问题，请及时与主会场联系（联系人：者明伟13529154078）。

- 附件：1.昆明医科大学新一轮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动员大会参会人员名单分配表
- 2.昆明医科大学新一轮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动员大会回执

昆明医科大学校长办公室
2023年10月20日

